

“十大举措”护航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浦东法院发布服务保障民营企业典型案例及系列举措

□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民营经济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推进创新的重要主体，而法治化是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源。昨天，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联合浦东新区工商联（总商会）共同召开“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服务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签约揭牌活动，并发布服务保障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状况、典型案例以及十项举措。浦东法院此举是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两个毫不动摇”“三个没有变”“两个健康”等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作用，努力为民营经济发展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上海市委常委、浦东新区区委书记朱芝松，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贾宇，上海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市工商联党组书记王霄汉，浦东新区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张峰，浦东新区政协副主席、区工商联（总商会）主席、会长赵立新出席会议。会议由浦东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朱丹主持。

案例：技术题库遭“李鬼”剽窃

某信息技术公司系民营企业，对涉案特种设备题库享有著作权。特种设备题库涉及锅炉安全管理、压力容器安全管理、压力管道安全管理等作业种类与项目的内容。被告人张某、邱某分别于2010年至2017年、2015年至2017年在某信息技术公司工作，担任过技术研发人员、销售人员。2017年2月，张某、邱某注册成立另一公司，开发并注册了“全国考证在线学习平台”网站。两被告人在未经某信息技术公司许可的前提下，复制特种设备题库并在“全国考证在线学习平台”网站中向用户提供，用户购买学习卡后可通过输入卡号及密码登录并使用题库。经鉴定，特种设备题库中的习题与“全国考证在线学习平台”中提取的题库的相同比例为99.86%，张某、邱某非法经营数额为120余万元。

浦东法院审理认为，特种设备题库属于《刑法》第二百一十七条所保护的作品，某信息技术公司根据考试大纲，组织编写题目，并将题目按照一定的标准进行取舍，选择出可以放入题库的试题，体现了题库内容上的个性

化的选择、判断等因素，具有独创性，属于汇编作品。汇编作品作为法定的作品类型，属于《刑法》第二百一十七条规定的“其他作品”范畴。被告人张某、邱某以营利为目的，未经著作权人许可，擅自复制发行其作品，非法经营数额达120余万元，系具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其行为均已构成侵犯著作权罪。依照《刑法》和相关司法解释，以侵犯著作权罪判处被告人张某有期徒刑3年6个月，并处罚金70万元；判处被告人邱某有期徒刑3年3个月，并处罚金60万元；违法所得予以追缴；扣押在案的作案工具予以没收。一审判决后，两被告人提出上诉。二审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该案是全国首例涉技术类资格考试网络题库侵犯著作权罪案件。被害单位某信息技术公司系一家民营企业，特种设备题库由该公司组织编写，是企业核心知识产权。而对于民营企业，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能力。本案对于侵犯著作权罪中保护的作品类型进行了有益探索，首次明确了网上培训平台题库构成汇编作品的，属于侵犯著作权罪保护的作品类型，进而对该题库的著作权进行了刑法保护。

浦东涉民营企业案件呈现四大特点

浦东新区地处我国改革开放的最前沿。近年来，民营企业深度融入引领区建设，呈现综合实力强、科技含量高、发展潜力足等特点。浦东新区现有民营企业近26万家，占全区企业总数的86%以上，有22家上榜2022年“上海民营企业100强”榜单，累计认定民营企业总部88家，境内上市公司63家，占上海民营上市公司总数的28%，民营经济正加速成为浦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会上，浦东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俞巍发布浦东法院服务保障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状况白皮书及典型案例，并公布浦东法院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十大举措。

白皮书显示，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浦东受理涉民营企业案件261984件，占同期全院收案总数的76.78%。这些案件总体呈现四大特点。

首先，收案数高位运行，

民营企业市场参与度高。虽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浦东法院2022年仍受理涉民营企业案件85707件，较2020年全年上升5.08%。涉民营企业案件数量的持续上升，反映出浦东新区民营企业虽受疫情的不利影响，但仍能保持较高的市场活跃度和参与度。

其次，大标的额案件增多，民营企业规模不断壮大。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浦东法院受理涉民营企业案件诉讼标的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案件4188件，占比3.69%。受理标的额50万元以下的案件88322件，占比77.82%。可见，涉民营企业案件诉讼标的额多集中于50万元以下，反映出中小民营企业数量众多。同时，随着浦东新区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部分民营企业快速成长，规模不断壮大，涉民营企业大标的额案件日益增多。

第三，新型案件不断涌现，民营“四新经济”发展活跃。从涉民营企业案件类型来看，虽然

服务合同、买卖合同、劳动合同、房屋租赁合同等传统合同纠纷仍占较高比例，但随着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和新模式等“四新”经济的发展，涉及网络游戏、大数据、人工智能、生物医药、财富管理等新类型纠纷日益增多。此外，涉民营企业知识产权纠纷案件占同期知识产权纠纷案件总数的98.50%，是民营企业纠纷占比最高的案件类型，民营企业已成为创新的一股重要力量。

第四，涉外案件持续上升，民营企业积极融入“双循环”。2022年1月至12月，浦东法院共受理涉及民营企业的涉外商事纠纷案件1889件，较2020年上升10.6%。涉外案件数量持续上升表明，立足浦东新区的民营企业开始深度参与国际竞争，积极构建并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这种良性竞争对优化国内产业结构、提升民营企业在全球产业价值链中的位置和竞争力具有愈发重要的作用。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服务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签约揭牌活动昨天举行

聘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营企业企业家等担任特邀调解员

本版摄影 通讯员 黄日阅 董雪皓



十大举措回应民营企业司法新需求、新期待

为精准对接民营企业司法需求，提升司法保护能级，浦东法院从促进市场主体自主交易、完善市场主体救助和退出机制、加大对失信被执行人的信用惩戒力度等方面出台了司法服务保障民营企业的一系列举措，并取得了显著成效。

昨天，浦东法院公布了司法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十大举措，法院从畅通民营企业立案通道、及时兑现民营企业胜诉权益、建立常态化联席会议机制等方面，制定了这些举措，以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回应民营企业司法新需求、新期待。如坚持依法平等保护。法院坚持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依法公正高效审理涉民营企业纠纷案件，平等保护不同所有制、不同国别、不同规模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严格执行刑事法律和司法政策，坚决防止把经济纠纷认定为刑事犯罪、把民事责任认定为刑事责任。

十大举措还包括畅通民营企业立案通道。严格落实立案登记制，健全“二

维码”扫码立案、网上立案等自助立案平台建设，实现民营企业足不出户即可通过互联网申请立案。设立跨域立案服务专窗，实现跨区域、跨层级联动办理。在浦东法院各办公点均开设立案窗口，接收当事人起诉和申请执行材料，切实提升民营企业诉讼便捷度。同时，及时兑现民营企业胜诉权益。完善民商事裁判生效信息自动推送机制，便于民营企业及时申请执行。持续优化网络执行查控系统，积极推广使用智慧执行APP、电子封条等信息化执行手段，加大罚款、拘留、限制高消费、限制出境等强制执行措施的适用力度，督促被执行人依法履行义务，依法保障民营企业胜诉权益。

值得一提的是，十大举措中包含聘任民营企业纠纷调解员。聘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营企业企业家等担任涉民营企业商事纠纷案件的特邀调解员，充分发挥调解员熟悉市场环境、交易规则、商业惯例等优势，助力涉民营企业商事纠纷快速高效化解。